

证券代码：873219

证券简称：花巷股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福建花巷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董监高收到福建证监局行政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收到日期：2025 年 6 月 23 日

生效日期：2025 年 6 月 19 日

作出主体：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福建监管局）

措施类别：其他（责令改正措施和警示函措施）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福建花巷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
郑薇	董监高	董事长、总经理
赵斯乐	董监高	财务负责人
顾惺	董监高	董事会秘书

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未及时如期完成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

二、主要内容

（一）违法违规事实：

公司未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违反了《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7 号）第十二条相关规定。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无重大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对公司财务方面无重大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公司积极配合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工作，加快年报编制工作，争取尽快完成审计工作和 2024 年年报披露工作。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福建花巷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5】40 号；
- 2、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郑薇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42 号；
- 3、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赵斯乐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41 号；
- 4、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关于对顾惺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33 号。

福建花巷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